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报告期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其他提示

公司面临重大诉讼风险, 故截至目前, 该诉讼一审尚未生效, 二审尚在审理之中, 二审判决结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合同纠纷, 公司控股股东金鼎矿业云南南方四家国有企业云南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江阴国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云南省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公司起诉宏达集团和公司。2017年9月30日, 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96号, 对上述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

2017年1月24日签订的《云南兰坪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无效, 确认被告宏达集团、宏达股份持有云南金鼎矿业有限公司60%股权无效, 承认被告宏达股份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074, 102, 156.45元及计算至原告主张之日的同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截至2016年7月31日, 宏达股份应返还给原告本息合计人民币1,620, 733.822元); 宏达集团和宏达股份二被告共同承担本案全部费用受理费, 保全费及律师费等全部诉讼费用, 其中案件受理费5,015.55元, 771.90元, 保全费5,000元, 律师费4,934,150.57元。

收到判决书后, 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96号的一审判决, 经公司董事会同意, 公司向该判决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请求最高人民法院依法撤销该判决, 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已于2018年1月5日开庭, 直至本报告披露日, 一审判决尚未生效, 二审尚在审理过程中, 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可能支持一审判决, 可能改变原判决, 可能发回重审, 也可能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 一审结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面临重大诉讼风险, 上述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重大影响, 具体如下:

1. 如一审维持原判, 按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的结果, 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如下:

(1) 可能由于持有金鼎矿业60%股权失效, 金鼎矿业将不能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2018年3月30日, 金鼎矿业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446, 846.60万元, 220, 782.61万元。2018年半年度, 金鼎矿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108, 877.07万元, 15, 176.00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1, 661.15万元。

(2)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可能涉及的损失:

截至2018年6月30日, 公司持有金鼎矿业60%所有者权益金额为132, 413.39万元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可能形成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减少132, 413.39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 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对金鼎矿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为143, 153.97万元, 可能形成公司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公司持有金鼎矿业60%股权, 其中持有金鼎矿业1%股权系由公司于2003年-2006年通过向金鼎矿业增资人民币49, 634.22万元取得, 持有金鼎矿业9%股权系由公司于2009年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简称: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 603100
公司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街道黄溪大道69号
电子邮箱: wyygl@cti.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32,306,542.03 9,523,560,429.02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40,700,886.71 4,031,326,018.97 0.29
本报告期 上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06,915.10 -176,300,906.0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401,107,531.64 2,37,111,499.41 1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7,714.12 126,122,026.20 -8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04,062.69 121,476,724.13 -87.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2.61 减少2.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016 -86.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016 -86.6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变更前股东名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0.03100 0

股东关系或一致行动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董秘 杨利 职能部门

电话 023-67039408 023-67039468

办公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街道黄溪大道69号

电子邮箱 wyygl@cti.com.cn

2.4 财务报告中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持有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中国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9 136,974,064 136,374,064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1 51,301,000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股东 6.32 21,015,700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7 16,801,320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2 7,972,500 0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家 6,228,000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自然人 1.46 5,722,961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 8,000,000 0 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自然人 1.01 4,000,0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 未来六期期初未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2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3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4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5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6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7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8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9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0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2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3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4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5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6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7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8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9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20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则说明其影响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21 报告期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4 财务报告中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6 未来六期期初未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7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8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29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0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1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4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5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6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7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8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39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0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1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4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5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6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7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3.48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重述更正金额, 原因及其影响